

股票简称：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600008 编号：临 2009-12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09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会议经通讯表决后，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海宁首创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光大银行向海宁首创提供 7500 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暂定为一年。贷款利率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具体贷款金额和时间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海宁首创的资金需求进度分步实施,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为：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为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部分内容的议案》

2008 年 7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同意公司为湖南

首创向建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总额 4.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3 年(含)的一般额度授信和授信额度内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临 2008-18 号公告对外公布。根据湖南首创与银行的沟通情况，目前申请将担保内容变更为其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的项目贷款，其它条款不变。董事会同意上述变更，并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本担保有关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为：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并通过《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为：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4 月 22 日